

证券代码：870952

证券简称：三辰电器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浙江三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三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大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徐小陆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

份总数 3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内容分两大部分，第一部分，回顾 2018 年度工作，第二部分，部署 2019 年度工作重点，并下达公司 2019 年经营目标及计划。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4,133,33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52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866,66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8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就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总结，并提出了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的工作重点。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浙江三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及《浙江三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4,133,33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52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866,66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8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编制的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公司 2019 年经营目标及计划为基础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编制的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4,133,3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52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866,6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8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公司决定 2018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993,76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41%；反对股数 3,006,23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59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从股份制改造到申请挂牌以来，一直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，其在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，能够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完成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鉴于其对公司业务较为熟悉，以及双方良好的合作，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对公司 2019 年财务报告提供审计服务。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变更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由于对于规则的理解存在偏差和操作失误，公司在实际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时，存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。具体为：公司财务人员于 2018 年 5 月 2 日，在募集资金专户归还银行贷款额度已使用完毕的情况下，误用募集资金归还银行贷款人民币 850 万元，

后经发现，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，将人民币 850 万归还入募集资金专户。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，公司可用于归还银行贷款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740 万元。实际使用中，公司超额使用募集资金归还银行贷款，该事项构成了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，涉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金额为 8,500,000 元。现履行内部审议程序予以追认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4,270,24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91%；反对股数 551,7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8%；弃权股数 178,01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1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浙江三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4,079,77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37%；反对股数 551,7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8%；弃权股数 368,49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. 05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浙江三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747,76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本次审议关联交易议案与徐小陆、陈立荣、王炳林、叶建荣、徐旭军、刘笃金、郭永敏、颜康敏、陈小俭、郭巍、叶逢春、郑玉平、郭云晓、徐永福、王银锋、周永忠、张德军、陈丕力、陈卫珍，共 19 位股东（持有股份 26,252,238 股）都有关联关系，19 位股东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明伦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屠永军、方为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浙江三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上海明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三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浙江三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28日